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18-00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 . CORP. LTD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首期全部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减少公司

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月8日，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百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首期全部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期限限制性股票于 2013 年实施，并于 2015、2016 和 2017 年分三批次全部完成解锁，其中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首期限限制性股票 8,166,683 股。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修订草案）》有关条款，由公司董事会决议全部予以回购并注销，回购价格为激励对象获授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时的认购价格 1.79 元/股（即授予价格 3.58 元/股的 50%），回购资金总额为 14,618,362.57 元。本次回购的股票全部注销后，公司将减少注册资本 8,166,683 元，减少后的注册资本为 29,991,833,317 元。相关董事会审议情况如下：

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期限限制性股票 2015 年第一批次解锁的议案》，决议回购限制性股票 4,740,000 股。

2016 年 6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期限限制性股票 2016 年第二批次解锁的议案》，决议回购限制性股票 2,037,335 股。

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首期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股票回购议案》，决议回购限制性股票 273,336 股。

2017年7月1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百一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期限限制性股票2017年第三批解锁的议案》，决议回购限制性股票1,116,012股。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本次回购注销股票暨公司注册资本变更行为不涉及除本公司之外的其他所属经营主体，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二、需债权人知悉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债权，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2018年1月9日至2018年2月22日。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日为准。

2、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3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29

电话：010-86498888

传真：010-8649817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九日